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（负面清单）（2019年版）》发布

**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 
令**  
第25号

[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（负面清单）（2019年版）》](http://www.gov.cn/xinwen/2019-06/30/5404703/files/d0a86e1a90eb4e898e9a9ea6eb59703a.pdf)已经党中央、国务院同意，现予以发布，自2019年7月30日起施行。2018年6月28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商务部发布的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（负面清单）（2018年版）》同时废止。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：何立峰  
商务部部长：钟　山  
2019年6月30日